

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乌拉特中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单位名称)的2023年乌中旗城镇棚户区、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及海流图路改造跟踪审计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3年乌中旗城镇棚户区、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及海流图路改造跟踪审计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泓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2人,营业收入为37.879507万元,资产总额为29.1100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(盖章) 内蒙古泓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8月17日

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内蒙古泓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5MA13TC950M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20年12月11日	行业	工程管理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